

附件 1: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林业局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林业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27-131016093264Y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纪锋 (签章)

联系人：呼海波

联系电话：13289123360

评价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子洲县林业局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1	127.1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7.1	127.1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2023年子洲县林业局对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项目增加核桃产业收入。			目标：2023年子洲县林业局对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项目增加核桃产业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何家集镇老庄山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150.7	150.7	10	10	
			何家集镇曹家沟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86.02	86.02	10	10	
			何家集镇槐树塬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241.78	241.78	10	10	
			何家集镇苗家沟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45.1	45.1	10	10	
			何家集镇何家坪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28.82	28.82	10	10	
			何瓜园则湾便民服务中心王阳洼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355.52	355.52	10	10	
		质量指标	有机肥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时间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5	5	
		成本指标	有机肥料单位成本(元/吨)	1400	1400	5	5	
			预算控制数(万元)	≤127.1	127.1	5	10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口数	≥338人	338人	5	10		
		产业收入(万元)	20	2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5%	95%	10	8		
总分					100	98		

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建设 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子洲县林业局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 4127 亩，(每亩核桃施肥 0.22 吨)，发放专用有机肥料 908 吨，每吨 1400 元。

2. 项目建设内容：1. 何家集镇老庄山 685 亩，2. 何家集镇曹家沟 391 亩，3. 何家集镇槐树塬 1099 亩 4，何家集镇苗家沟 205 亩，5. 何家集镇何家坪 131 亩，6. 瓜园则湾便民服务中心王阳洼村 1616 亩。

(二) 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建设				
主管部门		子洲县林业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7.1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2023 年子洲县林业局对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增加核桃产业收入。			目标：2023 年子洲县林业局对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增加核桃产业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何家集镇老庄山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吨)	150.7	150.7	
			何家集镇曹家沟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吨)	86.02	86.02	
			何家集镇槐树塬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吨)	241.78	241.78	
			何家集镇苗家沟核桃低产业园改造提升(吨)	45.1	45.1	

		何家集镇何家坪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28.82	28.82	
		何瓜园则湾便民服务中心王阳洼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吨)	355.52	355.52	
	质量指标	有机肥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时间	2023年11月	2023年11月	
	成本指标	有机肥料单位成本(元/吨)	1400	1400	
		预算控制数(万元)	≤127.1	127.1	
		受益总人口数	≥338人	338人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收入(万元)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5%	≥95%	

1. 总体目标：项目申报时的总目标，应与此一致。

2. 年度目标：项目申报时的年度目标，如申报绩效目标，应与此一致。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一次投资 127.1 万元，全部为巩俐资金。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是对子洲县林业局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 4127 亩，（每亩核桃施肥 0.22 吨），发放专用有机肥料 908 吨，每吨 1400 元。其中 1. 何家集镇老庄山 685 亩，2. 何家集镇曹家沟 391 亩，3. 何家集镇槐树塬 1099 亩 4，何家集镇苗家沟 205 亩，5. 何家集镇何家坪 131 亩，6. 瓜园则湾便民服务中心王阳洼村 1616 亩。共计 127.1 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通过财政集中支付，实行财政收支管理，资金报账制、实行合同管理，验收完成后资金全部支完。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11	巩衍资金	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建设	127.1
2				
3				
4				
5				
	合计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产出指标失分原因是提高工作效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满意度指标失分原因是受益群众满意度没达到预期值。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项目良好，按照文件对 2023 年子洲县林业局对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 4127 亩。并且按照预算执行。做到应支尽支，没无违规现象。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由于资金有限，核桃低产园管护不到位。

(二) 改进措施

加强核桃低产园的管护。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纪锋	局长	子洲县林业局	
	裴高原	副局长	子洲县林业局	
	呼海波	会计	子洲县林业局	
	乔飞	办公室主任	子洲县林业局	
<p>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 年 11 月 10 日</p>				